

# 深圳精智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深圳精智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3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证网,<http://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http://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http://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http://www.zqrb.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及扩位简称  
本公司股票简称为“精智达”,扩位简称为“精智达技术”。

(二)股票代码  
本公司股票代码为“688627”。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  
首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为94,011,754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  
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23,502,939股,全部为公开发行的新股。

二、新股上市初期投资风险特别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具体而言,本公司新股上市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上证发[2023]32号),科创板股票交易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涨跌幅限制比例为20%。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的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科创板股票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剧烈的风险。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  
本公司本次发行后,上市前公司总股本为94,011,754股,上市初期,因原始股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12个月至36个月,保荐人跟投股份锁定期为24个月,除保荐人相关子公司之外的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本次获配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部分网下限售股锁定期为6个月。本公司本次上市的无限售流通股为19,962,069股,约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1.23%。本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截至2023年7月4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30.59倍。  
主营业务与本公司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2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2年扣非后EPS(元/股)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对应2022年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	对应2022年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
688001.SH	华兴源创	0.7513	0.6880	37.88	50.42	55.06
300567.SZ	精测电子	0.9773	0.4349	96.07	98.30	220.91
688400.SH	凌云光	0.4046	0.3591	29.76	73.55	82.86
688328.SH	凌科达	-0.4423	-0.6149	31.90	-	-
	均值				74.09	119.61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3年7月4日(T-3日)。

注1:2022年扣非前/后EPS计算口径: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T-3日(2023年7月4日)总股本;

注2:计算2022年扣非前以及扣非后的静态市盈率均值时,深科达2022年未盈利,故予以剔除;

注3: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本次发行价格46.77元/股对应的本公司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83.35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本公司所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22年扣非后静态市盈率平均水平,存在未来本公司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四)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  
科创板股票自上市首日起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

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融券或卖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深圳精智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滨  
联系人:彭娟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湖社区清湖村富安娜公司1号101工业园D栋1楼东  
联系电话:0755-21058357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保荐代表人:谢思遥、赵润璋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10层  
联系电话:010-86451549,010-86451550

发行人:深圳精智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7日

#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1、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康鹏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007号文同意注册。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康鹏科技”,扩位简称为“康鹏科技”,股票代码为“688602”。

2、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发行人合理投资价值、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8.66元/股,发行数量为10,387.50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3、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558.1250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15.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270.1846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12.23%。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287.9404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7,351.4654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63%;网上发行数量为1,765.8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37%;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9,117.3154万股。

根据《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3,074.62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

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911.7500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6,439.7154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70.63%,其中网下无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5,795.2675万股,网下有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644.4479万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677.6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29.37%。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931738%。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3年7月13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主要包括以下几类:

(1)参与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投资”);  
(2)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中信建投资管康鹏科技1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康鹏科技1号战配资管计划”)。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1	中信建投投资	参与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	4,618,937	4.45	39,999,994.42	24个月
2	康鹏科技1号战配资管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8,082,909	7.78	69,997,991.94	12个月
	合计		12,701,846	12.23	109,997,986.36	-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如存在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26,663,493股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230,905,849.38元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112,507股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974,310.62元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64,397,154股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557,679,353.64元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0股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0.00元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12,507股,包销金额为974,310.62元,包销股份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12%,包销股份数量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比例为0.11%。

2023年7月17日(T+4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

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电话:010-86451551,010-86451552

发行人: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7日

#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鹏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1007号文同意注册。《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证网,<http://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网,<http://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http://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http://www.zqrb.cn/>)披露,并置备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10,387.5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0%。本次发行全部为发行新股,不涉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价格(元/股)	8.66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中信建投资管康鹏科技1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略配售,最终获配股数为808,290.9股,资产管理计划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投资”)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实际获配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4.45%,实际获配股数为461,893.7股,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跟投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24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发行前每股收益	0.40元/股(按2022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0.32元/股(按2022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盈率	26.92倍(每股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2022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1.70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4.41元/股(按截至2022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5.09元/股(按照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符合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等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处理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89,955.75万元
发行费用(不含税)	本次发行费用明细为: 1.保荐及承销费用:4,346.90万元; 2.审计及验资费用:3,367.94万元; 3.律师费用:574.21万元;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466.98万元; 5.用于本次发行的发行手续费、材料制作费等其他费用:133.76万元。 注:1.上述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2.前次披露的招股意向书中,用于本次发行的发行手续费、材料制作费等其他费用为113.49万元,差异原因系印花税费的确定,除前述调整外,发行费用不存在其他调整情况。
发行人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杨重博 联系电话:021-63638712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股权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86451551,010-86451552

发行人: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7日